附件2

三明地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记录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业主 |  | 房屋地点 | 市 县（区） 街道（乡镇）社区（村） 路（街巷） 号 |
| 联系人电话 |  |
| 层 数 | 共 层，地下 层、地上 层 | 建筑面积 | m2 | 建成时间 |  |
| 基础类型 | □条形基础 □独立基础 □其它： |
| 房屋情况 | □年久失修□无审批 □无专业设计 □无正规施工 □竣工验收□擅自改建 □擅自改变用途： |
| 改造情况 | □建成后未经改造□建成后曾改造，改造时间： ，改造内容：□加层 □扩建 □拆改主体结构 |
| 用途 | □经营性（包括餐馆、旅馆、教育培训、商业等） □自住 □租赁 □生产 □居住、仓储、加工“三合一” □其它： |
| 排查情况 |  |
| 结论 | □重大危险：应立即撤离人员，并拆除建筑物或立即委托专业机构进行安全性鉴定后分类处置□危险：应立即委托专业机构进行安全性鉴定，并根据鉴定结论分类处置□暂无危险：可继续正常使用，但应进行定期检查与维护 |
| 整治方案 |  |
| 整治完成时限 |  |
| 排查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在“□”中打“√”或打“×”，打“√”表示存在此种情形，打“×”表示不存在此种情形。